

证券代码：002586

证券简称：围海股份

公告编号：2017-037

浙江省围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	----	-------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	-----------	-----------	--------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是 ☒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017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1041976663 股(若股份发生变化，则分红总金额不变，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准)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围海股份	股票代码	00258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伟	陈梦璐	
办公地址	宁波市高新区广贤路 1009 号	宁波市高新区广贤路 1009 号	
电话	0574-87901130	0574-87911788	
电子信箱	ir@zjwh.com.cn	ir@zjwh.com.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是国内最早从事海堤建设的专业化公司，主营业务为海堤工程、城市防洪工程、河道工程、水库工程、城市防洪工程及其他水利工程，其中海堤工程施工业务是公司的核心业务。公司依靠自身技术优势，为客户提供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科研、设备、管理、咨询等一体化服务，已发展成为全国水利系统在海岸堤坝、海口城防、近岸海域工程建设规模最

大的专业公司之一。

作为国内最早从事专业海堤建设的企业和目前全国水利系统规模最大的海堤工程专业施工单位，公司的综合实力一直处于行业领先地位，核心竞争优势突出。公司所承建的海堤工程曾荣获“国家优质工程金质奖”、“新中国成立60周年100项经典暨精品工程奖”、“全国十大科技建设成就奖”、“鲁班奖”、“詹天佑奖”、“大禹奖”等国家和省部级以上优质工程奖。公司先后荣获全国优秀水利企业、全国优秀施工企业、全国文明单位等称号。

公司既能建设海岸，也能保护海岸。除了建造围垦海堤之外，还会在未来积极投身于海洋生态修复、促淤堤建设、港口海湾综合整治、滩涂湿地保护等各类项目建设。可以合理利用沿海滩涂资源，有效解决土地供需矛盾，为推动地区经济发展与繁荣创造新的空间。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人民币元

	2017 年	2016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5 年
营业收入	2,870,588,232.49	2,192,615,218.23	30.92%	1,896,866,297.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3,324,034.43	93,062,078.66	129.23%	63,276,609.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74,896,889.70	76,930,284.69	127.34%	55,781,808.3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333,364.52	34,415,670.86	130.52%	95,565,528.5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2	0.13	69.23%	0.0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2	0.13	69.23%	0.0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97%	5.76%	0.21%	4.03%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5 年末
资产总额	8,696,841,415.64	5,594,288,511.18	55.46%	4,456,238,155.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277,713,405.64	1,652,934,109.58	158.80%	1,584,932,966.43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338,502,077.49	636,625,656.95	690,696,432.68	1,204,764,065.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67,345.80	24,334,111.03	39,644,738.79	150,612,530.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310,309.85	18,946,537.22	29,673,158.42	130,587,503.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3,759,030.30	-65,130,850.86	188,339,002.54	69,884,243.14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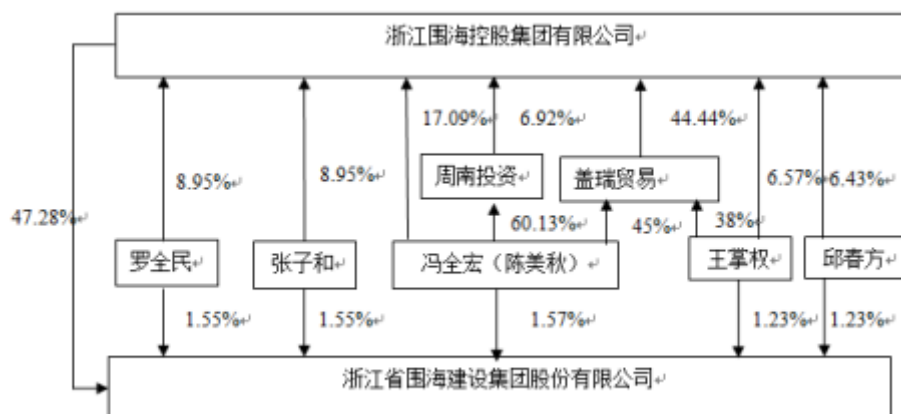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0,34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1,18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浙江围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7.28%	492,697,204	190,597,204	质押	492,197,204	
浙江东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96%	41,296,060	41,296,060	质押	41,296,060	
李澄澄	境内自然人	3.23%	33,672,173	33,672,173	质押	33,672,173	
杭州艮雷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68%	27,954,256	27,954,256	质押	27,954,256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陕国投·持盈 85 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1.95%	20,306,804	0			
陈美秋	境内自然人	1.57%	16,320,000	0	质押	13,302,000	
张子和	境内自然人	1.55%	16,159,500	12,119,624	质押	6,802,600	
罗全民	境内自然人	1.55%	16,145,668	0	质押	5,302,000	
王掌权	境内自然人	1.23%	12,839,000	9,629,250	质押	6,802,600	
邱春方	境内自然人	1.23%	12,825,000	9,618,750	质押	6,802,6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公司第一大股东浙江围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之一冯全宏与公司股东陈美秋是夫妻关系；2、公司第一大股东浙江围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之一冯全宏与公司股东李澄澄是岳父与女婿的关系；3、公司实际控制人王掌权先生、邱春方先生、张子和先生新委托陕国投·持盈 85 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到期承接原来博时资本—工商银行—博时资本—众赢志成 8 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所持有的股票份额，详见于 2017 年 9 月 21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博时资本—工商银行—博时资本—众赢志成 8 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通过大宗交易转让给陕国投·持盈 85 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130）。4、公司未知其他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1、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陈德海通过财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9,805,685 股，通过普通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2,349,405 股。2、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陈剑刚通过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5,630,252 股，通过普通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2,691,237 股。3、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深圳前海宝兴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宝兴稳富五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通过中邮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6,571,052 股，通过普通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0 股。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是

(1) 公司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浙江省围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公司债券	13 围海债	112177	2018 年 05 月 26 日	15,050	6.90%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2014 年 5 月 27 日利息支付 2,070 万元；2015 年 5 月 27 日利息支付 2,070 万元；2016 年 5 月 27 日利息支付 2,070 万元，“13 围海债”（债券代码：112177）2016 年 5 月 27 日完成回售，回售申报数量为：850,000 张，回售金额为：85,000,000 元（不含利息），剩余托管数量为 2,150,000 张。2017 年 5 月 31 日（因端午假期因素，实际兑付资金发放日顺延至 2017 年 5 月 31 日）利息支付 1,483.5 万元，兑付本期债券剩余本金 30% 的本金，即兑付 6,450 万元，本次兑付后，本期债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剩余托管量为 1,505,000 张，剩余本金为 15,050 万元。			

(2) 公司债券最新跟踪评级及评级变化情况

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围海股份2013年公司债券2017年跟踪信用评级报告，评级结果为：本期债券信用等级AA，发行主体长期信用等级AA，评级展望维持为稳定。详见公司于2017年6月21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浙江省围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公司债券2017年跟踪信用评级报告》。

(3)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 2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同期变动率
资产负债率	49.93%	69.44%	-19.51%
EBITDA 全部债务比	9.72%	6.29%	3.43%
利息保障倍数	3.41	2.14	59.35%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土木工程建筑业

一、回顾总结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进展情况

2017年，面对行业新的经济环境和发展形势，受益于国家力推PPP相关政策的影响，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根据公司年初制定的发展战略和年度经营目标，努力开拓市场，持续推进PPP业务模式，并积极通过并购方式实现外延式发展，认真抓好工程项目施工管理，不断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得到持续稳定发展，业务承接额、营业收入和净利润指标均创历史新高，公司的综合实力不断加强，在行业的地位和影响力不断提升。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工作如下：

1、转型升级速度加快

在从施工总承包向工程总承包经营模式，进而发展成为工程建设领域一体化服务商的转型之路上迈出了实质性的步伐。首先按照打通规划、设计、投资、建设、运营全产业链的思路，积极通过并购方式实现外延发展，有力推进上游设计院的收并购。其次，报告期内，成功承接工程总承包EPC项目6个，PPP业务承接增长明显。再次，市政、建筑等资质的拓展与提升，丰富了公司的业务构成，报告期内，成功承接台州市地下综合管廊一期工程（集聚区段）等市政类项目。

与此同时，公司响应推进新型城镇化建设的号召，积极探索新的商业模式，在特色小镇和片区开发方面，与蓝城集团、北大博雅等积极合作，有力推进了江西上饶、湖北十堰、云南昆明等特色小镇等项目。

2、企业运营精简有效

2017年初，公司进行了组织架构的调整，下沉产业板块。2017年3月正式成立了投资事业部、建设事业部和文创事业部，加快业务决策。制定了管理手册，明确了总部和各事业部的职责、组织架构，推动组织扁平化。

公司成功获取爆破二级资质、市政总承包一级资质、建筑总承包一级资质。同时，积极进行子公司改革，完成了宁波瑞津生态科技有限公司改制工作；成立了浙江省围海建设集团工程开发有限公司，市政、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资质的平移工作正在积极推进。

人力资源管理体系持续优化，通过外部招聘和内部调配、培训，不断满足公司人才需求。

3、资本运作效果明显

2017年3月，公司完成三年期定向增发工作，共募集资金24.7亿元。2017年4月启动重大资产重组，不断推进千年设计并购工作，2017年12月，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获得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无条件通过。本次交易完成后，上海千年城市规划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将成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纳入公司合并报表。

2018年随着千年设计的加入，将有助于公司进一步延伸与完善上下游产业链，加快实现上市公司从施工总承包到工程总承包（EPC模式）的经营模式转变，促进公司建设板块业务整体转型升级，从而形成从项目设计、施工建设到项目运营的一体化发展的新局面。

4、文创板块有序推进

文创板块，基本锁定了以影视和游戏为主要业务的产业链框架，板块各专业间内部协同性初步显现，为下一步发展奠定了良好基础。

5、工程建设管理加强

加强投资类项目的管理，制定了工程投资项目管理暂行办法。及时开展工程验收，完成了多个项目的验收及移交，加快项目回购的进度。

6、资金保障渠道多样

加强与银行等金融机构沟通合作，不断增加公司授信额度，确保公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积极拓展公司的融资渠道，上半年香港围海投资有限公司首次通过内保外贷的融资方式，解决了宁海智能汽车小镇基础设施PPP项目引进外资的需求。

7、内部管理更加规范

加强综合协调，组织召开年度、半年度及多次专题会议，并及时以书面形式下发工作任务。加强督查督办工作，对重要工作进行了专项督办。加强制度建设，修订了《风险承包责任书》、《投标费用管理办法》、《绩效考核办法》。

二、公司发展的战略及经营计划

2018年，是公司实现五年规划目标承上启下的一年，是企业转型升级的关键之年。公司一方面需要积极创新商业模式，在巩固原有水利、市政施工领域优势的基础上，进一步拓展产城一体化开发、环境综合治理等新型项目。另一方面，进一步加强创意设计、投融资、建设和运营能力等，推动公司向工程建设领域一体化服务商的转型。

（一）总体发展战略

以创意设计为龙头，进一步强化工程总承包能力；巩固PPP项目投资市场，以创新为驱动，培育文创、环保等领域新的增长点，实现公司可持续发展。

（二）经营计划

1、大建设格局基本确定。按照公司的既定方针，加快做大做强工程建设板块，打通规划、设计、投资、建设、运营全产业链，真正实现一体化服务商。着力谋划建设板块集团化构架，通过内部培育和外部收购、并购等方式，加快组织化搭建。争取2018年实现围海股份建设业务下沉。

2、市场拓展有新的发展。加快区域布局，坚持“固省内、拓省外、探国际”战略，借力千年设计各地分院，PPP项目公司，区域分、子公司，在建项目等已有平台，积极布局国内市场。以华东分公司为试点，对具备条件的区域要及时设立分公司或办事处，形成并不断扩大市场网络覆盖面。同时积极拓宽业务领域，巩固公司在水利行业的传统优势，加强市政、建筑、港航、环保等领域业务承接。继续探索国外市场，争取有项目落地。

3、片区开发实现重点突破。坚持“轻资产运营”和“平台化运作”，充分利用公司建筑企业和上市公司的两大优势，让片区开发成为公司转型升级的突破口，创造出特色小镇“围海模式”。在建设过程中，加强与金融、设计、运营管理、建设等行业相关单位的合作，优势互补、强强联合、抱团发展。

4、培育文创产业为新的增长点。以影视科技，游戏与互联网营销等专业化方面的优势为突破口，形成了围海特色，探索协同发展。影视板块，北京聚光绘影科技有限公司专注于技术线路，提供技术支撑；北京橙乐新娱文化传媒有限公司专注于稳健型投资，连接好前端聚光绘影和后端游戏板块，起好两大板块之间的协同作用。游戏/互联网板块，实现发行平台、量平台、内容供应三者有机统一。同时，积极探索文创和片区开发之间的协同，融合线上、线下业务，打造围海特色文创板块。

5、市值管理发挥更大作用。做好市值管理及资本运作工作，集中优势资源办大事，继续推进上下游产业整合。积极寻找合适标的，有效利用定增、发债等运作方式，通过参股或收购的方式，加快三大板块的产业链布局脚步，助力公司不断做大做强，从而实现股东价值最大化。

6、建设管理进一步加强。以工程管理信息化为牵引，提升施工管理规范化、制度化、标准化水平。规范项目部和项目公司的设立、运作，建立健全合格供应商、分承包商制，严控

质量与价格。加大安全生产管理力度，完善安全管理制度，保障安全生产投入，对出现重大责任事故的单位和责任人要严肃处理。高度重视难点、重点项目，加快已开工项目建设。切实做好相关BT项目回购款回收，完成已完工项目的验收工作。

7、运营维护确立主要模式。着手研究工程建后管理，加快组建PPP项目运营维护管理团队，适时成立运维公司。

8、环保板块找到打造方向。继续跟踪废水、污泥、固废处理领域的动态，通过业务合作和股权合作等不同模式，力争早日确定业务方向，实现突围。公司自有项目，要积极推广、运用污泥碳化、绿色水务、淤泥固化等环保技术，积极推动技术成果转化。在新业务承接时，积极植入环保技术，加强涉水、涉泥类EPC、BOT项目承接，以“技术+智能+资本”拓展市场，增强综合优势和市场竞争能力。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海堤工程	1,484,209,599.51	1,163,938,953.31	21.58%	-6.19%	-15.75%	8.90%
河道工程	628,425,759.39	550,086,827.20	12.47%	106.94%	102.97%	1.72%
市政工程	200,610,608.01	174,346,317.45	13.09%	351.68%	370.84%	-3.54%
其他工程	420,149,993.62	382,498,098.77	8.96%	133.60%	145.36%	-4.37%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企业会计准则变化引起的会计政策变更

1. 本公司自2017年5月28日起执行财政部制定的《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自2017年6月12日起执行经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该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2. 本公司编制2017年度报表执行《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将原列报于“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的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和损失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和损失变更为列报于“资产处置收益”。该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调减2016年度营业外收入22,642.07元，营业外支出5,561.89元，调增资产处置收益17,080.18元。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一)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安杰建筑公司	2017年12月	6,570,000.00	70	购买

(续上表)

被购买方名称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安杰建筑公司	2017年12月	股权办妥交割	0.00	0.00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1) 明细情况

项 目	安杰建筑公司
合并成本	
现金	6,570,000.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6,570,0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0.00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6,570,000.00

(2)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根据公司签订的《股份转让协议》，公司以自有资金6,570,000.00元收购安杰建筑公司70%的股权。按《股份转让协议》确定的支付对价6,570,000.00元与安杰建筑公司公司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安杰建筑公司自成立至今未实际开展经营活动。

(二) 处置子公司

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

(1) 明细情况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甬宁建设公司	0.00	52.00%	转让	2017年11月	股权办妥交割	2,671,395.82

(续上表)

子公司名称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
甬宁建设公司	38%	68,051,442.95	70,000,000.00	1,948,557.05	处置时点取得的对价与初始投资成本一致	0.00

(2) 其他说明

甬宁建设公司注册资本5亿元，由公司、公司子公司香港围海公司以及宁波壹岛建设有限公司共同出资组建，其中公司约定出资2.6亿元，香港围海公司约定出资1.9亿元。

经2017年7月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同意，公司与中粮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宁波农银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合作，共同发起设立宁海智能汽车小镇基础设置PPP产业基金（契约型），基金总规模为人民币8亿元，其中宁波农银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作为基金管理人，中粮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认购总额为5.4亿元的A类份额，公司认购总额为2.6亿元的B类份额。截至2017年末，公司已实际认购4,900万元B类份额。

经2017年8月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同意，公司将持有的控股子公司甬宁建设公司52%的注册资本以及出资权转让给宁波农银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代表宁海智能汽车小镇基础设置PPP产业基金），转让后甬宁建设公司股权结构变更为：宁波农银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代表宁海智能汽车小镇基础设置PPP产业基金）持股52%，香港围海公司持股38%，宁波壹岛建设有限公司持股10%。

(三)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合并范围增加

公司名称	股权取得方式	股权取得时点	出资额	出资比例
浙江省围海建设集团工程开发有限公司	设立	2017年8月	41,000,000.00	100.00%

(4) 对 2018 年 1-3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 适用 □ 不适用

2018 年 1-3 月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同比扭亏为盈

同比扭亏为盈

2018 年 1-3 月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扭亏为盈（万元）	3,650	至	3,950
2017 年 1-3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26.73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1、本季度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有较大增长；2、本季度收到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收益较上年同期有大幅增长；3、舟山市定海区金塘北部区域开发建设围涂工程施工 III 标段进入回购期，本季度确认了相应的投资收益。		

浙江省围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冯全宏

二〇一八年三月二十七日